

琼海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中天华信审字（2023）0424 号

海口中天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海南

海口中天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天华信审字[2023]0424 号



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

琼海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琼海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年度的关联方交易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是提供相关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完整，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相关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情况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在审计工作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简介

（1）公司成立情况

琼海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系由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新三民投资有限公司、北戴河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郭卫霞、孟涛、张建英、刘宜林、杜仲义等企业法人和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经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于2010年5月4日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69002552776667L号。公司地址：海南省琼海市嘉积镇爱华东路93号；法定代表人：陈玉柱；注册资本为6,750万元。

（2）公司实收资本变更情况

贵公司原实收资本1,000万元业经海南海正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4月15日出具琼海正验字[2010]第074号验资报告验证。根据贵公司2016年7月17日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由乌海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及刘宜林新增投入，海口诚诺会计师事务所于2016年7月18日出具诚诺验字[2016]第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根据贵公司2017年11月21日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75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75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股东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变更后股权结构为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占88.89%、广西新三民投资有限公司占1.48%、北戴河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占1.48%、郭卫霞占1.19%，孟涛占1.33%，张建英占1.19%，刘宜林占3.70%，杜仲义占0.74%。刘宜林把持有的250万元股权于2021年1月10日、15日、16日分别转让给胡维翊、王海利、许贵超、姚传柳、翁丞初；其中胡维翊10万元股权占0.15%、王海利10万元股权占0.15%、许贵超5万元股权占0.07%、姚传柳30万元股权占0.44%、翁丞初195万元股权占2.89%。2021年2月7日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占88.89%、广西新三民投资有限公司占1.48%、北戴河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占1.48%、郭卫霞占1.19%，孟涛占1.33%，张建英占1.19%，杜仲义占0.74%，翁丞初占2.89%，姚传柳占0.44%，胡维翊占0.15%、王海利占0.15%、许贵超占0.07%。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为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

公司所处行业为商业银行服务。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理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关联交易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一）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机构对村镇银行关联交易管理的监管要求，为加强本行股权管理和关联交易管理，落实监管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村镇银行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2022年5月21日修定了《琼海大众村镇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二）制度执行情况。

贵公司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界定关联交易性质（重大关联交易、一般关联交易）、严格执行关联交易业务审批流程（一般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批或报备）。

（三）关联方认定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贵公司按照监管部门规定，通过信息采集，认定关联法人7家、关联自然人241人，其中公司主要自然人股东3人、关联法人的关键管理人员16人、内部人62人、内部人的近亲属160人。

（1）关联方及其关联方关系

1、贵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持贵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持贵公司5%及以上股份股东的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公司以外兼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而与贵公司构成关联关系的单位，贵公司的子公司、合营公司、联营公司等。

2、持有本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名称	与贵公司关系	表决权比例（%）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行、控股股东	88.89%

股东名称	与贵公司关系	表决权比例（%）
北戴河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非自然人股东	北戴河公司、新三民公司、孟涛、张建英 4 名股东为关联方，合计持股 5.48%；以上 4 名股东与郭卫霞为一致行动人，5 名股东合计占股 6.67%
广西新三民投资有限公司	主要非自然人股东	北戴河公司、新三民公司、孟涛、张建英 4 名股东为关联方，合计持股 5.48%；以上 4 名股东与郭卫霞为一致行动人，5 名股东合计占股 6.67%
孟涛	主要自然人股东	同上
张建英	主要自然人股东	同上
郭卫霞	主要自然人股东	同上

3、贵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无

4、贵公司的子公司情况：无

5、受贵公司控制的关联方：无

6、贵公司对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无

7、贵公司为关联方担保情况：无

8、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贵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贵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
文昌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91469005552773087A
杭锦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91150625558124141M
始兴大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91440200574538694Y
乌拉特前旗大众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91150800566921378H
陈玉柱	关键管理人员（董事长）	1503*****3015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
蔺剑飞	关键管理人员（董事）	1503*****2037
庄志伟	关键管理人员（行长、董事）	4600*****0715
许贵超	关键管理人员（监事）	1503*****3538
陈国庆	关键管理人员（副行长）	4600*****0013

（四）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贵公司 2022 年严格按照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监测关联交易信息，主动披露全年关联交易总体信息，特别是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

贵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和一般关联交易审批程序未发现不合法合规情况。2022 年度贵公司发生授信类关联交易 8 户，授信金额 709.90 万元。其中：一般关联交易 5 户，授信金额 104.90 万元。重大关联交易 3 户，授信金额 605.00 万元。发生存款类一般关联交易 2 户，存款金额 2,700.00 万元，（分别为乌海银行存款 1,100.00 万元、始兴大众村镇银行存款 1,600.00 万元，2022 年 12 月末已结清）。

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贵公司存量关联交易 11 户，授信金额共 597.90 万元，贷款余额共 532.90 万元。其中重大关联交易 2 户，授信金额 455.00 万元，贷款余额 405.00 万元；一般关联交易 9 户，授信金额共 142.90 万元，贷款余额共 127.90 万元。其中：

1、重大交联交易

2022 年 1 月 21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 31 次会议表决通过内部人近亲属黄孝亮的重大关联交易，授信金额 200 万元。

2022 年 5 月 25 日经第四届董事会第 39 次会议表决通过内部人近亲属李高新的重大关联交易，授信金额 255 万元。

2、一般交联交易

2022年6月至12月报董事会备案5户一般关联交易，贷款金额89.90万元（关联方：王裕智55万元、郑翠喜4万元、李步骞20万元、吴达恩0.9万元、王裕泳10万元）。

贵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均及时向监管部门、监事报告；涉及董事、高管人员的所有关联交易均及时向监事报告。

三、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贵公司资本净额为10,109.09万元，全部关联方交易贷款余额为532.90万元，其中与关联自然人交易贷款余额532.90万元，占资本净额5.27%。贵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一）重大关联交易

1、2022年1月21日向内部人的近亲属黄孝亮核定200万元授信额度，2022年末贷款余额为150万元，占贵公司本年度资本净额1.48%。

2、2022年5月25日向内部人近亲属李高新核定255万元授信额度，2022年末贷款余额为255万元，占贵公司本年度资本净额2.52%。

（二）一般关联交易

1、贷款类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年末数	
	金额（元）	比例
王裕智	550,000.00	0.54%
李步骞	200,000.00	0.20%
占尊奎	100,000.00	0.10%
王裕泳	100,000.00	0.10%
欧秀浪	100,000.00	0.10%
符爱霞	100,000.00	0.10%
龙官用	80,000.00	0.08%
郑翠喜	40,000.00	0.04%
吴达恩	9,000.00	0.01%

合计	1,279,000.00	1.27%
----	--------------	-------

2、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项 目	年末数	
		金额（元）	比例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放同业款项	53,198,276.05	84.00%
文昌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5.79%
文昌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同业存放款项	67,595,287.71	100.00%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99,279.19	0.51%
杭锦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9,981.83	0.05%
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81,489.09	0.66%
杭锦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9,207.99	0.07%
文昌大众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65,547.69	8.66%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提交给通知规定的有关监督部门报送资料之目的使用。本报告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对任何其他第三方使用本报告产生的一切后果概不承担任何责任，未经我们的书面同意，本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被披露、参考或引用。

海口中天华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北路 A1-12 号
德派斯大厦 B 座 1402 室

中国·海南

2023 年 2 月 27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